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力生物”）因筹划资产收购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28日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12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

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9日、2018年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为避免公司股票长期停牌，保护广大投资者及股东利益，公司股票于2018年4月11日上午开市起复牌，并在复牌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间严格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两个标的资产涉及网络营销和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其中一家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另一家的控股股东为法人，两个标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

（二）交易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述标的51%-100%股权。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交易不涉及配套募集资金。

（三）与交易对方的沟通、协商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展开了多轮的沟通、协商，公司与标的公司已签订《重组框架协议》、《重组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保密协议》，就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交易方式、业绩补偿、后续工作安排和其他相关事项做了约定，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质性条款进行了多次讨论和沟通，但仍未就本次交易的重要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筹划重大重组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并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度报送了交易进程备忘录，同时公司聘请了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及评估等工作。公司及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及可能涉及的问题进行反复沟通和审慎论证。

筹划重大重组期间，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向投资者提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风险。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质性条款进行了多次讨论和沟通，但仍未就本次交易的重要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为更好的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权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四、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处在筹划阶段，公司仅与主要交易对方签署了意向性协议，交易双方均未就具体方案最终达成实质性协议。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五、 公司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有关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